金門縣 113 年度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第2會議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:113年12月14日上午10時

貳、地點: 金門縣地政局會議室

叁、主持人:主任委員陳縣長福海(請假)

副主任委員王秘書長登緯代理

肆、出席委員:(詳如簽到簿)

伍、主持人致詞:

紀錄:張怡姍

公告現值依規定重新檢討,也希望能反映到市場實際的狀況;本 縣道路用地之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地價案,再請各委員提供寶貴意見。 **陸、承辦單位報告**:

- 一、114年度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:附研析報告(略)。
- 二、金門縣金寧鄉 2-29 號計畫道路(慈湖路至環島西路二段)新闢工程、金門縣金寧鄉環島西路二段(金大路口至東坑路口)道路拓寬工程及金門縣金沙鎮沙青路(勇士堡圓環至青嶼)道路拓寬工程之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地價評定:詳簡報資料(略)。
- 三、有關提案二,委員吳東明改以受委託廠商身份,不參與決議 過程。

柒、議案討論:評議案2案,如次:

提案一:評議本縣 114 年公告土地現值案。

(提案單位:金門縣地政局-地價科)

綜合討論:詳附件。

決議:

- 一、住宅區及商業區用地以公告土地現值占正常交易價格 8.1 成、開發區及工業區 9 成、農業區及其他用地 9.6 成為目標調整,個別地價區段調整幅度以不超過 40%,公告土地現值超過正常交易價格者,調降至正常交易價格。
- 二、個別區段調整:烈嶼鄉 25、61、84、85 地價區段提高漲幅 上限至 60%。
- 三、經依上開決議計算,本年度全縣平均公告土地現值調幅為7.79%,公告現值占正常交易價格為90.15%,整體地價均衡性為7.6%。

提案二:金門縣金寧鄉 2-29 號計畫道路(慈湖路至環島西路二 新闢工程、金門縣金寧鄉環島西路二段(金大路口至東 坑路口)道路拓寬工程及金門縣金沙鎮沙青路(勇士堡圓 環至青嶼)道路拓寬工程之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地價評 定。

(提案單位:金門縣政府工務處)

綜合討論:詳附件。

決議:本案經全體出席委員討論後,本案請估價師依委員意見修

正,並授權承辦單位確認後通過。

捌、散會

金門縣 113 年度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紀錄附件提案一:評議本縣 114 年公告土地現值案。

(提案單位:金門縣地政局-地價科)

綜合討論如下:

委員1:

從簡報來看,這一年金門房地價依然是上漲趨勢,今年三個方案也都上調以反應市價,經過這幾年的努力就要達成內政部的目標9成。惟為避免某些地區漲幅太大又或者是金額太高,建議採方案二、三,設定最高調整幅度上限為宜。

委員2:

漲幅應設定上限為妥,查過往漲幅上限約略為 30%、40%,建議採方案三,跟過往基礎較接近。

委員 3:

- 一、方案二、三均以調整免稅土地之比重達到 9 成的目標,但同時也是建地跟非建地公告土地現值不均衡的很重要原因;其實方案一最符合法令規範,但是牽涉到民眾負擔及漲幅過大的問題。
- 二、另外簡報也有提房地合一稅是國稅、增值稅是地方稅,亦就是說地方課不到的土地增值稅,都由房地合一稅課徵, 所以對民眾來說,就算增值稅調高,也沒有增加負擔。
- 三、 建議採方案二。

委員 4:

目前城三、閩專區段徵收開發區正在進行,未來住宅區的供應 會增加,一般的住宅區價格有可能會受到衝擊,目前調整程度無須 太高。

委員5:

- 一、剛剛委員提各使用分區的均衡性,惟自然村專用區臨路 跟不臨路的部分如調整成一致,可能造成差異更大;另 外,新開發區漲幅調整程度,像是大橋烈嶼端、烈新段 重劃區上限如受 40%的限制,大橋兩端的落差還是無法 拉近,建議烈嶼端調整幅度加大,重劃區亦然。
- 二、 建議採方案三。

委員 6:

一、 大橋烈嶼端的住宅區、商業區周圍的農業區,考量邊際效

應,亦受金門大橋連通影響,漲幅需一併考慮。

二、 建議採方案二。

委員 7:

- 一、考量公告現值調整以致土增稅增加,建築成本亦會增加, 建議採方案三逐年調整,讓民眾、業者慢慢接受。
- 二、另外烈嶼鄉漲幅 40%,造成烈嶼民眾未來要自建或者與建 商合作,土增稅額負擔增加相當大,建議已開發的部分維 持公告現值,地價區段漲幅上限維持 40%。

委員8:

- 一、金門自然村專用區得做為商業用途,建蔽率、容積率分別 為60、180;另外閩南建築專用區,分為閩專一、閩專 二,亦可做為商業用途,原則上除了八大行業皆可,相較 於住宅區更利於開發使用。
- 二、 本次三個方案,其中方案一衝擊較大,建議採方案二較為 折衷。

委員9:

- 一、今年度土增稅截至10月底,土增稅實徵額為1億8千6百多萬,約為預算7.8成左右,與去年同期相比,減少16.29%,另外今年土增稅申報件數約略減少30%。
- 二、關於房地合一稅及土地增值稅,其實民眾本都要負擔,公 告現值調幅較低,土增稅繳得相對減少,民眾則需多繳交 房地合一稅,稅收就由國稅收取。

三、 建議採方案二。

委員 10:

- 一、 有關開發中之開發區,為應未來完工配地,提供土地市場供給,應適度做調整;另外,不合理的地價區段,漲幅應不受 40%限制。
- 二、目前三個方案均達到內政部要求的 9 成目標,目前先以方案三完成階段性的任務,下一個階段繼續朝均衡性來努力,建議採方案三。

主席:

為免造成民眾負擔,仍以方案三為調整方向,委員無其他意見,我們接續討論那些地價區段的漲幅不受 40%的限制,有沒有什麼建議?

委員2:

公告現值作業應一致性,比如,開發區設定調幅上限,那非整開區另行設定調幅上限,對外說明時,民眾也較容易理解;考量整開區發展更為快速,目前非整開區上限是 40%,那整開區設定 1.5 倍就是 60%,再超過可能對民眾的衝擊太大。

承辦單位:

金門目前整開區計有19個地價區段,以方案三調整上限試算過後,烈嶼鄉25、61、84、85地價區段計4個區段漲幅超過40%。

主席:

考量物價飛漲,民眾生活不易;調整過大影響較多,仍以方案 三和緩調整;另應本縣金門大橋開通,烈嶼端受 40%限制產生不合 理的情形;針對不合理的區塊應予修正,但為免衝擊太大,仍設定 60%上限,各位委員無其他意見就進入下個提案。

提案二:「金門縣 2-29 號計畫道路(慈湖路至環島西路二段)新闢工程」、「金門縣金寧鄉環島西路二段(金大路口至東坑路口)道路拓寬工程」及「金門縣金沙鎮沙青路(勇士堡圓環至青嶼)道路拓寬工程」之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地價評定:

(提案單位:金門縣政府工務處)

委員 2:

- 一、金門縣金寧鄉 2-29 號計畫道路(慈湖路至環島西路二段)新闢工程之土地徵收案:
 - (一)本案原則係以鄰路兩側劃為一個地價區段,請補充 P002 區段單獨劃設的必要性;另外毗鄰的認定上, 左右兩側應該以同樣的邏輯處理,否則造成同一個 徵收範圍內不同處理原則。
 - (二) P001 區段劃設至道路的一半,涉及毗鄰認定的問題,該區段毗鄰還是道路,道路毗鄰則是廣場用地,那就廣場用地本身的毗鄰區不只商業區還有住宅區等。
- 二、金門縣金寧鄉環島西路二段(金大路口至東坑路口)道 路拓寬工程及金沙鎮沙青路(勇士堡圓環至青嶼)道路 拓寬工程之土地徵收案:

- (一)道路用地部分尚未辦理分割,實務上應先辦理假分割,否則總價會不正確,再請提供相關基礎資料予估價師。
- (二)整條道路的區段劃分建議以一張圖表示,並列上 各區段評估價格,更易評估整個價格區段的合理 性及其層次。
- (三) 毗鄰認定再請通盤處理,讓3條道路工程原則一致。

廠商:接受委員建議再檢視後修正。

委員 6:

- 一、 考量分割合理性,避免土地分割後造成地主不好利用。
- 二、 有關慈湖路簡報第 21 頁其 P002 跟 P003 的區段線有誤,再請修正。

主席:本案請估價師依委員意見修正,並授權承辦單位確認後通 過。